

厦门市卫生志

(专业志)

《厦门市卫生志》编纂委员会编

厦门大学出版社

厦门市卫生志

(专业志)

《厦门市卫生志》编纂委员会编

厦门大学出版社

《厦门市卫生志》编纂委员会

主任委员 朱玉珍
副主任委员 陈应龙 陈荣洙 陈孔平 崔从云 林济国
委 员 吴尚义 商 铮 翁乃恭 廖永廉
钟庆三 吕金岭 杨维灿

《厦门市卫生志》编写组

组 长 杨维灿
编写工作人员 马邦贞 施性洵
曾在本编纂委员会和编写组工作的人员有
钟国全（原主任委员） 吴素丽 昌丰荣 陈必灿 王宛成
施大燊 余志诚 林碧瑜 林美珍 邱丽卿

《厦门市卫生志》终审

朱玉珍 崔从云 钟国全 陈孔平 林济国 陈金华 黄清源

《厦门市卫生志》验收小组

谭邦君 邱艺玲

《厦门市卫生志》编纂委员会

主任委员 朱玉珍

副主任委员 陈应龙 陈荣洙 陈孔平 崔从云 林济国

委 员 吴尚义 商 铮 翁乃恭 廖永廉

钟庆三 吕金岭 杨维灿

《厦门市卫生志》编写组

组 长 杨维灿

编写工作人员 马邦贞 施性洵

曾在本编纂委员会和编写组工作的人员有

钟国全（原主任委员） 吴素丽 昌丰荣 陈必灿 王宛成

施大燊 余志诚 林碧瑜 林美珍 邱丽卿

《厦门市卫生志》终审

朱玉珍 崔从云 钟国全 陈孔平 林济国 陈金华 黄清源

《厦门市卫生志》验收小组

谭邦君 邱艺玲

《厦门市卫生志》编纂委员会

主任委员 朱玉珍

副主任委员 陈应龙 陈荣洙 陈孔平 崔从云 林济国

委 员 吴尚义 商 铮 翁乃恭 廖永廉

钟庆三 吕金岭 杨维灿

《厦门市卫生志》编写组

组 长 杨维灿

编写工作人员 马邦贞 施性洵

曾在本编纂委员会和编写组工作的人员有

钟国全（原主任委员） 吴素丽 昌丰荣 陈必灿 王宛成

施大燊 余志诚 林碧瑜 林美珍 邱丽卿

《厦门市卫生志》终审

朱玉珍 崔从云 钟国全 陈孔平 林济国 陈金华 黄清源

《厦门市卫生志》验收小组

谭邦君 邱艺玲

《厦门市卫生志》编纂委员会

主任委员 朱玉珍
副主任委员 陈应龙 陈荣洙 陈孔平 崔从云 林济国
委 员 吴尚义 商 铮 翁乃恭 廖永廉
钟庆三 吕金岭 杨维灿

《厦门市卫生志》编写组

组 长 杨维灿
编写工作人员 马邦贞 施性洵
曾在本编纂委员会和编写组工作的人员有
钟国全（原主任委员） 吴素丽 昌丰荣 陈必灿 王宛成
施大燊 余志诚 林碧瑜 林美珍 邱丽卿

《厦门市卫生志》终审

朱玉珍 崔从云 钟国全 陈孔平 林济国 陈金华 黄清源

《厦门市卫生志》验收小组

谭邦君 邱艺玲

承前启后继往开来，为探
索发展社会主义卫生事
业中新贡献。

祝
“厦门卫生志”出版

左英敬贺

1992年10月



1984年2月邓小平同志在厦门
亲切接见厦侨联领导和陈应龙同志



卫生部长陈敏章在厦门与厦门
国际中医培训交流中心的台胞亲切
交谈



(图左二为李政道)
李政道博士来厦门讲学



左图：北宋名医吴本的药曰
 下图：1934年厦门国医支馆
 通告（设立国医训练班）

中央國醫館福建省思明縣 國醫支館通告 第 號

為通告事案奉

中央國醫館福建省分館訓令第二三七號開為令飭事
 案奉

中央國醫館訓令開案准

中國國民黨南京特別市執行委員會第一四八四號公
 函開案據本京第一區黨部呈請傳所貴館令飭各分館
 設立國醫訓練班俾有志研究國醫者得有深造機會以
 資昌明國醫學術等情除指令外相應函達貴館查核辦
 理並希見覆等由到館查閱醫務教育事業開明學術充實
 人才自宜儘先興辦除函覆外合亟令仰該分館按照當
 地情形斟酌辦理是為至要此令等因奉此合行令仰
 該支館酌量辦理為要此令等因奉此除派員負責籌備
 外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六月二十日

館長吳瑞甫

廈門中醫科學研究班結業紀念
 一九五一年十一月三十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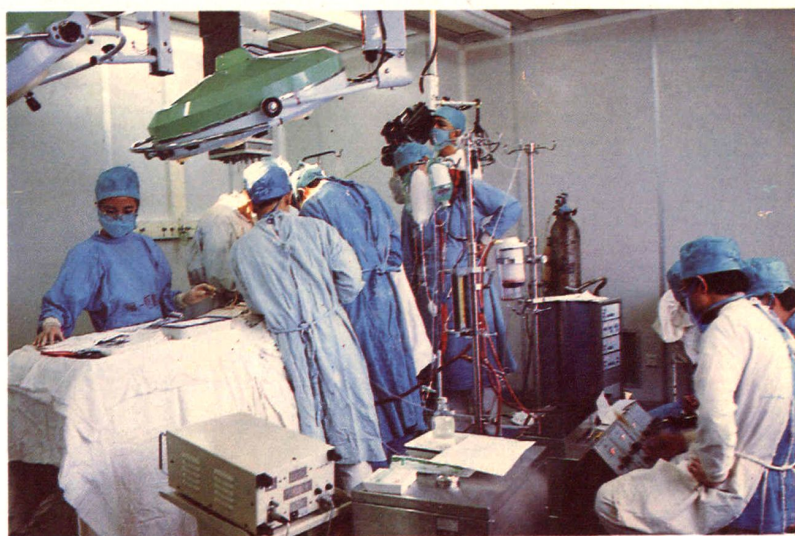


1951年廈門中醫科學研究班結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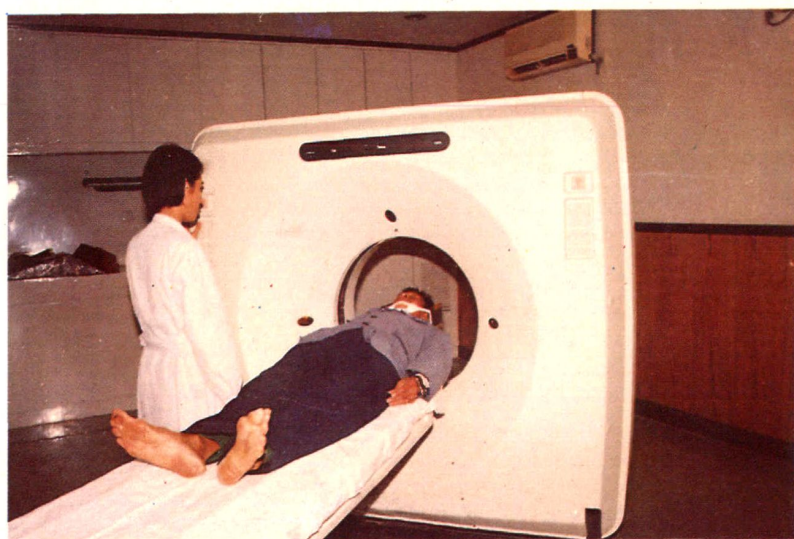
厦门市中心血站，图是前来的
献血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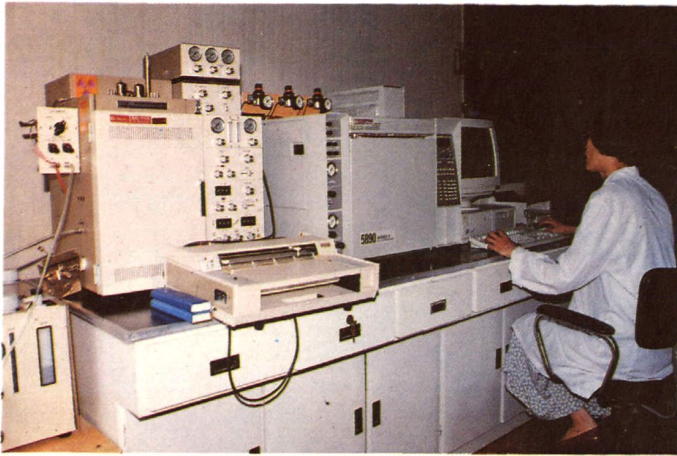


厦门市第一医院在进行的体外
循环心脏手术



厦门市第一医院在运行的CT检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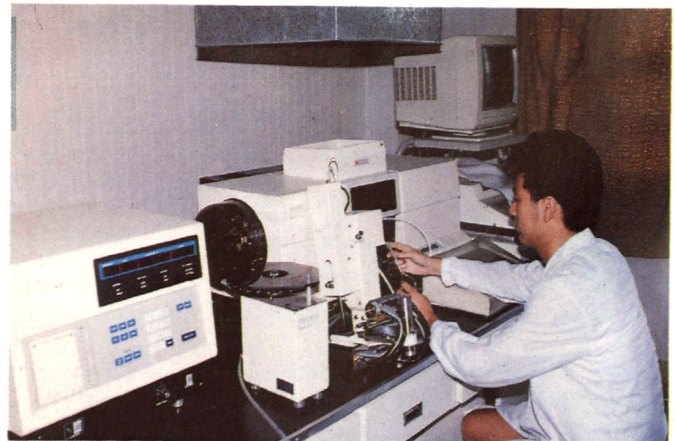
厦门市卫生防疫站原子吸收
分析仪工作人员在检查操作



厦门市第二医院血液透
析在运行



厦门市中山医院西门子 1.0 特斯拉
高场强磁共振在运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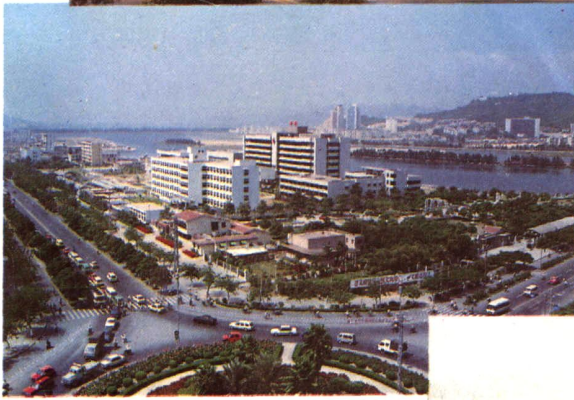
厦门市卫生防疫站的气相色谱仪

厦门市药品检验所
下图为该所人员在
进行药品检测



厦门壳试剂厂，
右下角为该厂工作人
员在抽取壳血





上图：厦门市中山医院，
上图左下角：中山医院全景
下图：厦门市第一医院病房楼



交流中心

厦门市中医院和厦门国际中医培训



厦门市妇幼保健所



厦门市开元区医院和厦门市开元眼科医院



同安县洪塘卫生院

序

由厦门市卫生局《卫生志》编纂委员会主持编写、市地方志办公室指导的《厦门市卫生志》(专业志)一书,记叙了厦门市自晚清以来(个别叙事追溯至北宋时期)至1990年的传统医学、西医、卫生、防疫、科研与教育、管理、人物等医疗卫生事业的业绩。厦门人民在长期同疾病作斗争、保护人民健康和发展卫生事业方面,积累了丰富的历史经验,为使其不至于因年代久远而湮没,《厦门市卫生志》编写组的同志们广征博采,搜集查阅了大量的文献资料,调查采访了数以百计的历史见证人,编纂成《厦门市卫生志》。本志贯彻实事求是、秉笔直书、详今略古原则,重点记述建国后厦门市四十多年来广大卫生人员努力工作的业绩,突出厦门市卫生事业的发展。它是建国后厦门市第一部卫生专业志书,也是一部具有一定参考价值的资料性工具书。希望此书能起到稽古察今、资政存史、启迪教化和咨询服务的重要作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四十多年来,厦门市卫生工作有很大的发展,建立了医疗卫生、防疫、科研、教育等机构,不仅形成了城乡医疗卫生网,而且成为特区的“窗口”;各种疾病的发病率明显下降,部分疾病已被消灭或得到控制;长期坚持开展群众性的爱国卫生运动,大大地改变了厦门市的环境卫生面貌,振奋了人们的精神,增强了人民的健康素质,充分显示了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正确性和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

当然,我们还要看到厦门市卫生事业的现状还不能适应改革开放的发展和人民群众防病治病的需要,还必须认真总结经验,推动改革,克服困难,开创卫生工作的新局面,加快卫生事业的发展。

凡 例

一、本书为卫生专业志，记述厦门市卫生事业活动的历史与现状，为厦门经济特区建设和发展提供历史借鉴。

二、本书按照编纂社会主义新方志的要求，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思想，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观点，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详今略古、古为今用的修志原则。运用新观点、新方法、新资料，实事求是，着重记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四十多年来厦门市卫生事业的发展历程。

三、本书记述范围，上自 1842 年五口通商，下至 1990 年。但叙事不止于断限，个别上溯至北宋太平兴国四年（979 年）。有事备载，无事省略。

四、本书根据新方志“以类系事，事以类从，横向展开，横排纵述”的体例篇目，先分类，后分期。全书设章、节、目，并适当运用图、表、录，附在有关章节内。记述内容突出行业特点、地方特色和时代特点。

五、本书资料来源广泛，经过筛选、校订。除文内载明出处外，主要参考资料附于篇末，不一一加注，以节省篇幅。

六、本书用历史纪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前的年号，均加注公元年号。

历史朝代不加政治术语。如只称×代、×朝、民国时期等。在朝代年号之后，用括号注明公历年份，不加“公元”二字，有的只写公历年份或朝代年号，不用干支纪年。

七、医林人物以本籍为主，但兼顾对本行业贡献较大的客籍人物。

八、“建国前”、“建国后”分别指 1949 年 10 月 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前和建立以后。

“解放前”、“解放后”分别指 1949 年 10 月 17 日厦门解放之前和之后。